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2-029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2日、2022年03月09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具体回复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1日、2022年2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因公司已披露2021年年报和2022年一季度财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05月0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352号）的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05月0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

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5月09日